

**双牌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综防体系  
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湖南诚悦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南诚悦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UNAN CHENGYUE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P

湘诚悦达专审字〔2023〕039号

## 双牌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综防体系 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双牌县财政局：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落实监管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双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双财绩〔2022〕12号）等文件精神，湖南诚悦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双牌县财政局（以下简称“财政局”）的委托，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于2022年11月-12月对双牌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县自然资源”）2021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综防体系建设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有关规定，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防灾理念，切实履行地质灾害防治职能职责，全力推进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和水平。

根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下发《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的通知》(湘财资环指〔2020〕80 号)文件，省财政厅提前下达双牌县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155.00 万元。综防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由双牌县自然资源局和双牌县财政局联合制定分配方案，报县领导审批同意后按分配方案用途使用。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布设地质灾害隐患普适化监测设备，开展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对地质灾害进行应急处置、排危除险和群测群防等。主要计划内容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 18 万元，技术支撑单位服务费 20 万元，群测群防（含监测员补助）17.12 万元，应急处置、排危除险 49.88 万元，泷泊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尾款 20 万元，何家洞镇狮子脑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尾款 30 万元等。

## （二）项目实施情况

### 1、专项资金落实及支出情况

综防体系建设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155.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5.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综防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共计支出 147.32 万元，其中：2021 年支出 113.76 万元、2022 年支出 33.56 万元，结余 7.68 万元，资金执行率 95.05%。根据此次专项资金现场绩效评价和项目单位上报情况，综防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支出按照项目计划和项目要求执行，资金支出基本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现重大资金截留、挪用的现象。

### 2、专项资金组织管理

（1）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方面，根据《关于印发<湖南省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和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资环〔2019〕10 号)、《关于印发<双牌县财政性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双办发〔2021〕13 号)、《双牌县自然资源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管理专项资金。

（2）专项资金管理方面，对财政资金严禁挪用、侵占、虚列开支，

做到账目清楚，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执行，保证项目经费专款专用和资金使用安全，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的重要建设内容进行监督检查，对专项资金的申报、使用和监管实行全程管理，重大问题集体研究。

###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1) 明确项目主体责任。项目实施单位为双牌县自然资源局。
- (2) 项目实施流程。地质灾害综防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由县自然资源局和县财政局联合制定资金分配方案，明确项目实施内容，方案确认后报县领导审批同意后按分配方案用途使用。县自然资源局根据审批通过后的资金分配方案实施项目。

### **(三)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 **1、总体项目目标**

布设地质灾害隐患普适化监测设备，开展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对地质灾害进行应急处置、排危除险和群测群防等。

#### **2、项目具体目标**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汛期地质灾害防治、监测预警、宣传培训、应急处置、应急演练及群测群防等，其中主要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县党校东北侧滑坡治理工程、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何家洞镇狮子脑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等。县党校东北侧滑坡治理工程挡土墙墙面计划勾缘达到 73.8 m<sup>2</sup>；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截水沟达到 45.00m，支挡工程-抗滑挡土墙达到 116.00m、锚杆达到 2,865.00m、绿化工程-植草种植 4,565.50 m<sup>2</sup>、紫穗槐种植 11,414 株。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县自然资源局综防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衡

量项目资金的产出与绩效，了解、分析、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探索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的办法、制度，逐步形成绩效评价的体系和机制，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效益。

## （二）绩效评价过程

根据 2022 年 11 月下发的《双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的通知》（双财绩〔2022〕12 号）要求，财政局委托湖南诚悦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2022 年 11 月-12 月，湖南诚悦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织项目组进行现场评价工作。绩效评价主要采取以下的方式：一是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询问，听取项目单位有关资金使用管理及项目组织实施等情况介绍，了解资金使用取得的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建议等；二是通过审查政策文件、项目管理制度、合同、账簿、记账凭证、原始凭证和项目收支明细账等资料，以了解项目具体情况；三是实地考察项目实施后现场，根据收集的相关资料、数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等材料进行分析，全面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为提出评价结论提供了依据。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和《双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的通知》（双财绩〔2022〕12 号）等文件规定，我们对本项目的总体评价是：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较规范，

项目监管到位，项目完成较好，项目完成质量较高，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确保了当地群众的生命安全，保护了居民财产安全。根据《双牌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评分，综合得分 81.50 分，评价等级为“良”。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为 100 分，参照《双牌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的通知》（双财绩〔2022〕12 号），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 **四、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

#####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项目完成数量**

项目完成了汛期地质灾害防治、监测预警、宣传培训、应急处置、应急演练及群测群防等建设内容，但是工程建设数量未达到预期目标，如县党校东北侧滑坡治理工程中挡土墙墙面勾缘计划达到 73.8 m<sup>2</sup>，实际完成 69.66 m<sup>2</sup>、截水沟计划达到 45.00m，实际完成 30.60m；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中支档工程-抗滑挡土墙计划达到 116.00m，实际完成 78.70m、锚杆计划达到 2,865.00m，实际完成 2,505.00m、绿化工程-植草计划种植 4,565.50 m<sup>2</sup>，实际完成 3,215.13 m<sup>2</sup>、紫穗槐计划种植 11,414 株，实际完成 8,038 株。

###### **2、项目完成质量及进度**

双牌县泷泊镇中学滑坡项目合同约定工期 90 天（2016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17 年 01 月 18 日止），实际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何家洞镇狮子脑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合同约定工期为 2019 年 3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1 日，实际验收时间 2020 年 1 月 15 日。

双牌县委党校东北侧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合同约定工期为 2021

年3月18日起至2021年4月18日，实际验收时间2021年4月30日。

以上项目均验收全部合格。

## （二）项目实施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项目建设，全力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确保了当地群众的生命安全，保护了居民财产安全，在消除安全隐患的同时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修复，可极大改善当地的地质环境。

## （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截至2022年12月7日，绩效评价小组共收到75份网上满意度有效调查问卷，调查问卷显示群众对2021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满意度达到了97.12%。

## 五、存在的问题

### （一）项目管理欠规范

#### 1、采购管理欠规范

采购货物未签订采购合同且无物资领用明细。如2021年7月15#凭证支付双牌县九阳家用电器店27,400.00元，采购彩条布10000m<sup>2</sup>、雨伞200把、雨靴100双、警戒线100个、手电筒50个，支付双牌县鑫华广告印务有限公司10,400.00元，采购地质灾害防治宣传手册6000册、切坡建房防灾宣传手册6000册等未附采购合同和物资领用明细表。

#### 2、合同管理欠规范

（1）合同未约定质保金比例，如《双牌县党校东北侧滑坡治理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本工程完工，经甲、乙双方验收合同后，甲方应向乙方一次性付清工程承包款”，合同未预留质保金。不符合《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建质〔2017〕138号）第七条“发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方式预留保证金，保证金总预留比例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2) 合同签订不及时，如双牌县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为 2016 年 9 月 01 日，要求中标人北京中色资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在收到通知书原件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有关事项。2016 年 10 月 20 日双牌县国土资源局与北京中色资源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双牌县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合同》，超出中标通知书规定时间 10 天。以上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 (3) 设计变更未签订补充施工合同

何家洞镇狮子脑滑坡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预算评审审定金额 92.39 万元、结算评审审定金额 173.34 万元，超预算 80.95 万元。双牌县泷泊镇中学滑坡项目原计划投资 192.94 万元，结算审定金额 343.73 万元，超出计划投资 150.79 万元。以上设计变更经县领导审批同意后均未签订补充施工合同。

## 3、工程进度管理有待加强

如双牌县泷泊镇中学滑坡项目合同约定工期 90 天(2016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17 年 01 月 18 日)，实际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21 日，项目进度缓慢。

## (二) 财务管理欠规范

### 1、未厘清报账主体

如 2021 年 7 月 16#凭证支付双牌县江村镇干溧村民委员会 50,000.00 元，后附发票抬头为双牌县自然资源局，合同发包方为双牌县江村镇江村村民委员会。实际发票原件应留存在村委，复印件提供给县自然资源局。

### 2、财务核算欠规范

财务会计科目只设置到二级科目，未在具体项目中核算。如 2022 年 4 月 6#凭证支付湖南湖南中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 万元，财务会计列入“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借方科目，未通过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中核算。

### **(三) 绩效管理欠规范**

绩效自评报告包含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和双牌县泷泊镇胡家村 1 组赖家漯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2 个项目，未单独对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进行评价。绩效自评报告未设置绩效目标、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未提供自评表。

## **六、相关建议**

### **(一) 加强项目管理的规范性**

资料应及时形成，反映施工现场真实情况对于现场资料、检查记录，要在施工前就准备好，现场填写施工日期、实测数据等并在现场签认，及时提交，避免拖延时间过长造成忘记等问题。养成资料复核的习惯，及时查漏补缺，消除错漏，对施工资料进行完善，使其能反映施工现场真实情况。建立一个有权威的、反应快捷、效率高的、由各方人员组成的协调机构，并建立一整套健全的管理制度，全面了解、掌握各专业的工序和设计的要求，统筹各专业的施工队伍，保证施工的每一个环节有序到位。召开定期和不定期现场调度会，针对出现问题，提出解决办法，落实单位、落实人头。

加强采购档案收集与管理，要有专人登记，履行报批程序，分配给相应的业务股室后，要落实到具体人负责，实行项目主责制，所有采购工作都要留痕，记录当时具体的真实的情况，要有文件、批复等文字性材料做支撑。

### **(二) 加强合同管理**

完善合同的签订和审查工作，加强对工程合同签订的专业审查和管理，促进合同规范签订；对于设计变更，及时签订补充协议；加强合同条款的审核，明确质保金比例、质保金付款时间以及付款条件。

### （三）加强账务处理的规范性

建立完善的会计核算制度和体系，在会计核算工作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提高会计核算人员的综合素质，加强对会计核算工作人员的培养，定期为其提供培训，同时做好思想教育工作，从专业技术水平与职业道德等两方面进行全面提升。加强内部和外部的监管力度，提供对会计核算内部监督的重视程度，可以建设内部审计部门，安排专门的人员进行审计，定期审查会计工作人员的会计核算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措施予以解决；加强外部监督，会计核算工作的监督可以引进第三方机构。

### （四）加强绩效自评意识

认真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将政策、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作为政策执行和项目实施的落脚点。坚持“花钱办实事，小钱办大事”原则，专项资金的设立和新增严格执行事前评估、程序报批和项目台账管理，对效益低下的项目及时调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公开的内容必须详实、准确，主要包括预算绩效评价的基本情况、预算绩效评价结论和存在的问题等方面，根据需要可全部公开也可只就评价结论和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公开。

附件：双牌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 双牌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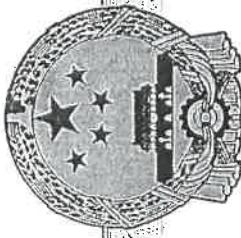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投入(20分)	项目立项(12分)	项目立项规范(4分)	评价要点: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3. 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4.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认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符合其中1项计1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评价要点: 1.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2.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3.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全面反映项目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及预期效益;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符合其中1项计1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评价要点: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 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符合其中1项计1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	3.00
	资金落实(8分)	资金到位率(4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100%。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①预算年度或项目期内资金到位率100%, 计满分; ②以100%为基数, 资金到位率每少5%扣1分, 直至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4.00
		到位及时率(4分)	到位及时率= (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 ×100%。及时到位资金: 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 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100%落实项目资金的, 计满分; 以100%为基数, 每少5%扣1分, 直至扣完本项分值为止。	4.00
过程(20分)	业务管理(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只符合其中1项计1.5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制度进行评价。	1.50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只符合其中1项计0.5分, 符合2项计1.5分, 符合3项计2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依据现场核实基础资料情况进行评价	2.00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只符合其中1项计1.5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依据现场核实基础资料情况进行评价。	3.00
	财务管理(11)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只符合其中1项计1.5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制度进行评价。	1.50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全部符合, 计满分; 2. 只符合其中1项计0.5分; 3. 全部不符合0分。如果存在第5评价要点情况的, 此项分值扣完。	3.00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每项评价要点分值1分,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评价。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评价。	2.00
		绩效自评合规性(2分)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②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及时;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 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 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 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 意见是否可行;	第一个要点分值1分, 第二个、第三个要点分值0.5分, 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评价。	0.50
		信息公开(1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全面、及时、准确公开, 计1分, 否则不计分。	0.00

附件:

### 双牌县自然资源局2021年度综防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要点	评价标准	得分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8分)	县党校东北侧滑坡治理工程中挡土墙墙面勾缘达到73.8m <sup>2</sup> ; 截水沟达到45m。(4分)	县党校东北侧滑坡治理工程中挡土墙墙面勾缘达到73.8m <sup>2</sup> ; 截水沟达到45m。	全部完成计4分, 未完成, 根据情况, 酌情扣分。	3.00
		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中支档工程-抗滑挡土墙达到116m、锚杆达到2865m、绿化工程-植草种植4565.50m <sup>2</sup> 、紫穗槐种植11414株。(4分)	泷泊镇中学滑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中支档工程-抗滑挡土墙达到116m、锚杆达到2865m; 绿化工程-植草种植4565.50m <sup>2</sup> 、紫穗槐种植11414株。	全部完成计4分, 未完成, 根据情况, 酌情扣分。	3.00
	产出时效(8分)	按合同要求完成(8分)	工期要求: 按合同要求完成	按期完成计8分, 未按期完成酌情扣分	5.00
	产出质量(8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8分)	达到100%	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计8分, 每降低1%扣1分, 扣完为止。	8.00
	成本指标(6分)	成本节约率(6分)	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无资金浪费行为。	控制在成本范围内的计6分, 根据现场查看情况和调查问卷结果酌情评分	4.00
效益	社会效益(12分)	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改善了当地的地质环境, 增强公众防灾意识, 避免了地质灾害的威胁(6分)	推进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改善了当地的地质环境, 增强公众防灾意识, 避免了地质灾害的威胁	效果明显计6分, 根据现场查看情况和调查问卷结果酌情评分	6.00
		确保了当地群众的生命安全, 保护了居民财产安全(6分)	确保了当地群众的生命安全, 保护了居民财产安全	效果明显计6分, 根据现场查看情况和调查问卷结果酌情评分	6.00
	可持续影响(8分)	改善生态环境, 提升地质灾害防灾能力和重点隐患防控能力(8分)	改善生态环境, 提升地质灾害防灾能力和重点隐患防控能力	效果明显计8分, 否则酌情扣分	6.00
	满意度(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受益群众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95%(含)以上计10分, 90%(含)-95%计8分, 80%(含)-90%计6分, 70%(含)-80%以上计4分, 低于70%不计分	10.00
得分					81.50

说明: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4PAGWA0B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1-1



名 称 湖南诚锐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琳斌

经营范 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财务咨询；税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咨询业；信息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企业风险管理；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 立 日 期 2017年12月15日  
合 伙 期 限 2017年12月15日至2067年12月14日  
主 要 经 营 场 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和顺路269号绿景新苑8栋401号

登 记 机 关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0008768

## 说 明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湖南诚悦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邓琳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长沙市岳麓区和顺路269号绿景欣苑8栋401房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3010096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函〔2018〕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01月19日